

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105 年語文資優班第四屆小論文成果發表會『桃夭』 家長(監護人)同意書			
學 校 名 稱		就 讀 班 級	
緊急連絡人		緊急連絡電話	
本人知悉並同意本人之子女或受監護人_____ (參加者) 參加民國 105 年 05 月 18 日(星期三)於國立嘉義女中舉行之小論文成果發表會『桃夭』。參加活動期間，敝子女或受監護人願意遵守活動主辦單位之相關規定： 一、 依據勾選意願分上午場 8:50 前、下午場 13:20 前或全日參與此活動，不遲到、早退(上午場 12:00 分；下午場 16:50 分結束) 二、 負責活動當日接送。 三、 活動期間未經同意不隨便脫隊及擅自離開嘉義女中校園。 四、 若本身有特殊疾病，請隨身攜帶所需藥物，並主動告知主辦單位。 ☐無特殊病。 ☐有特殊疾病_____。 ☐特殊注意事項：_____ 本人已知悉上述相關規定並同意遵照規定辦理。 此致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家長(監護人)簽名：_____日期:105 年____月____日			